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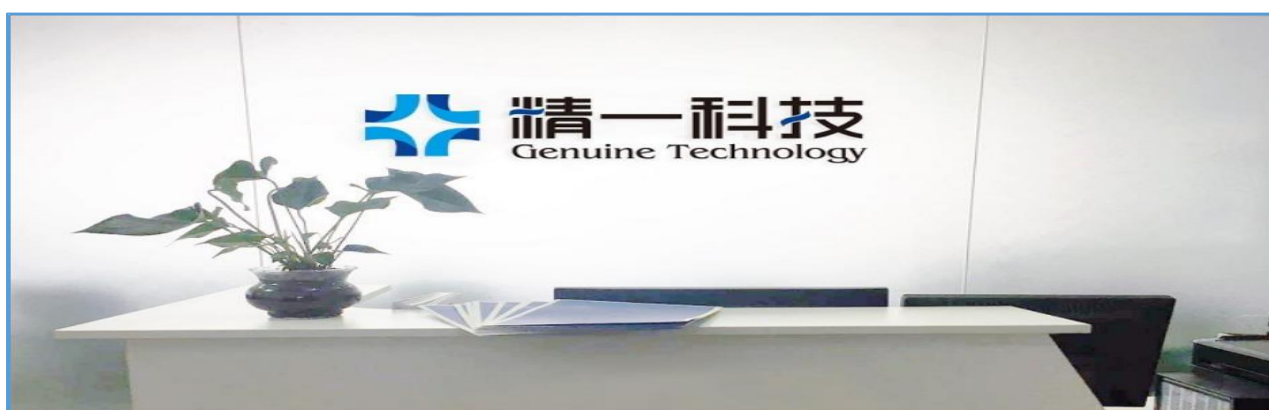


精一科技

NEEQ: 872144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Tinjin Genui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Ltd



年度报告

— 2022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6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3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7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1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9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高永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兆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兆凤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水平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
市场竞争的风险	公司所在软件开发行业属于知识和技术密集型行业，知识更新速度较快，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内企业必须不断提高研发水平并进行产品与服务的创新，时刻关注行业技术发展的最新动态，持续提高自身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从而满足市场不断变化及客户的需求。如果公司在判断行业技术和市场发展趋势方面出现失误，自身服务能力不能跟紧市场最新动态，则公司的经营能力将受到影响。
核心技术人员流动风险	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为科技型高素质人才，员工的稳定性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至关重要，如果员工流动频繁，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将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
公司规模较小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应用系统、网络平台、APP 等技术产品的开发、销售及运维业务。该领域属于软件行业中的一个细分领域，该

	细分领域中的企业以中小企业为主且集中度较为分散，普遍规模较小。公司成立于 2011 年，注册资本 500 万元，2021 年度、2022 年度主要业务收入分别为 3,179,320.70 元、1,103,695.57 元，虽然公司正处于发展期，但受到经营时间较短影响，注册资本、年营业额、资产总额、利润、人员规模等指标均较小。因此，公司面临因经营规模较小而较难应对较大的宏观经济波动和市场需求萎缩的潜在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安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期初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Tinjin Genui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Ltd
证券简称	精一科技
证券代码	872144
法定代表人	高永军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郭芹
联系地址	河北省邯郸市鸡泽县风雅大街（原滏阳大街）北段路西
电话	0310-4913189
传真	0310-4913189
电子邮箱	info@wjw1.com
公司网址	www.wjw1.com
办公地址	河北省邯郸市鸡泽县风雅大街（原滏阳大街）北段路西
邮政编码	05735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河北省邯郸市鸡泽县风雅大街（原滏阳大街）北段路西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 年 2 月 25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8 月 17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软件开发（I651）-软件开发（I6510）
主要业务	软件技术开发及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应用系统、网络平台、APP 等技术产品的开发、销售及运维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高永军）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高永军），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569319171B	否
注册地址	河北省邯郸市鸡泽县风雅大街（原滏阳大街）北段路西	否
注册资本	5,000,000.00 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安信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安信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永杰	宋俊英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03,695.57	3,179,320.70	-65.29%
毛利率%	6.69%	50.9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4,300.91	-435,519.96	224.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69,685.22	106,294.92	-1,294.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8.44%	-15.0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3.02%	3.67%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9	222.2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626,623.88	3,079,104.62	17.78%
负债总计	402,850.72	399,632.37	0.8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23,773.16	2,679,472.25	20.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4	0.54	18.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1.11%	12.9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1.11%	12.98%	-
流动比率	8.58	6.57	-
利息保障倍数	2,685.12	-198.43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32.23	-12,678.62	-1,756.13%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3	0.89	-
存货周转率	0	0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7.78%	-6.3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5.29%	16.22%	-
净利润增长率%	224.98%	-4.5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000,000	5,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001.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502.7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860,498.6
所得税影响数	46,512.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13,986.13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一家专业从事软件开发的信息化综合服务提供商。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的研发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30 项自主研发的软件著作权及软件产品，涵盖了教育、电力、电子政务等多个领域。公司通过直销方式获取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订单。公司依托专业人员，充分利用项目人员的业务经验为客户提供优质的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将其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后，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公司经营模式以客户特定需求为导向，依据不同客户的需求，为客户量身定做相应的软件或者提供个性化服务，为客户提供全面的解决方案或一体化服务。

公司的客户主要来自各行各业的企业和政府部门，公司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关键资源方面，公司自身研发实力雄厚，拥有多项软件著作权，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四级资质，拥有专业研发团队。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具体包括：①客户拓展模式；②招投标模式；③客户直接委托模式。公司对客户需求理解较高，公司直接安排技术人员做需求调研分析，为客户提供包括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等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与客户直接签订合同，明确合同标的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等，并按照合同约定进行产品及服务的结算、收款工作并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公司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和系统集成等服务取得收入，公司收入组成主要为定制软件开发收入、系统集成收入、运维服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相比无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6,890.16	0.47%	193,435.01	6.28%	-91.27%
应收票据	0	0%	0	0%	-
应收账款	1,719,069.70	47.40%	2,427,617.40	78.84%	-29.19%
存货	0	0%	0	0%	-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
固定资产	0	0%	256,594.27	8.33%	-100.00%
在建工程	0	0%	0	0%	-
无形资产	0	0%	0	0%	-
商誉	0	0%	0	0%	-
短期借款	0	0%	40,000.00	1.3%	-100.00%
长期借款	0	0%	0	0%	-
其他流动资产	19,981.23	0.55%	0	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749.94	4.71%	197,146.55	6.40%	-13.39%
应付账款	128,000.00	3.53%	0	0%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11,500.00	5.83%	169,662.66	5.51%	24.66%
应交税费	0	0%	56,239.70	1.83%	-100.00%
其他应付款	63,350.72	1.75%	133,730.01	4.34%	-52.63%
预付款项	0	0%	0	0%	-
其他应收款	1,699,932.85	46.87%	4,311.39	0.14%	39,328.88%
资产总计	3,626,623.88	100%	3,079,104.62	100%	17.7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公司 2022 年末应收账款较上年减少了 29.19%，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回部分长期销售款。
- 2、公司 2022 年末固定资产较上年减少了 100.00%，由于固定资产需要升级更新，淘汰了部分性能陈旧设备。另一部分固定资产出现损坏或无法使用等情况，导致固定资产全部淘汰。
- 3、公司 2022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增加了 169.56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借款给关联方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月息 4‰，年末尚未归还。上述款项已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全部归还。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103,695.57	-	3,179,320.70	-	-65.29%
营业成本	1,029,874.33	93.31%	1,561,045.54	49.10%	-34.03%
毛利率	6.69%	-	50.90%	-	-
销售费用	0	0%	438,937.16	13.81%	-100%
管理费用	1,287,933.81	116.69%	757,074.98	23.81%	70.12%
研发费用	0	0%	369,447.52	11.62%	-100%
财务费用	-22,940.49	-2.08%	4,046.14	0.13%	-666.97%
信用减值损失	-98,893.85	-8.96%	393,755.20	12.38%	-125.12%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
其他收益	2,000,264.85	181.23%	-728,866.05	-22.93%	374.44%
投资收益	0	0%	0	0%	-
公允价值变动	0	0%	0	0%	-

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10,001.32	0.91%	0	0%	100%
汇兑收益	0	0%	0	0%	-
营业利润	720,200.24	65.25%	-296,815.96	-9.34%	342.64%
营业外收入	15,121.20	1.37%	0	0%	100%
营业外支出	164,623.92	14.92%	2,841.52	0.09%	5,693.52%
净利润	544,300.91	49.32%	-435,519.96	-13.70%	224.9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降低了 65.29%，主要原因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后，计划逐步对公司亏损及盈利能力较弱的业务进行剥离，调整经营方向，导入其他业务资源资产，但受到 2022 年度经济环境影响，导致未能完成经营方向调整。
- 2、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成本较上年降低了 34.03%，主要原因为公司搬迁后承接业务量锐减，相应项目成本降低。
- 3、公司 2022 年度销售费用较上年降低了 100%，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部门员工离职，新的销售人员未到岗，所以未产生销售费用。
- 4、公司 2022 年度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了 70.12%，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支付员工离职补偿金较多。
- 5、公司 2022 年度研发费用较上年降低了 100%，主要原因为公司搬迁后相关员工离职，研发暂停，所以未产生费用。
- 6、公司 2022 年度其他收益较上年增加了 374.44%，主要原因为河北省邯郸市地方政府补助 200 万元企业发展资金。
- 7、公司 2022 年度营业利润为 720,200.24 元，主要原因为收到地方政府补助及销售、研发等费用减少。
- 8、公司 2022 年度营业外支出为 164,623.92 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报废固定资产导致。
- 9、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为 544,300.91 元，主要原因为收到地方政府补助及销售、研发等费用减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03,695.57	3,179,320.70	-65.29%
其他业务收入	0	0	-
主营业务成本	1,029,874.33	1,561,045.54	-34.03%
其他业务成本	0	0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技术开发收入	1,103,695.57	1,029,874.33	6.69%	-65.29%	-34.03%	-44.21%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降低了 65.29%，主要原因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后，计划逐步对公司亏损及盈利能力较弱的业务进行剥离，调整经营方向，导入其他业务资源资产，但受到 2022 年

度经济环境影响，导致未能完成经营方向调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天津宇泰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985,000.00	89.25%	否
2	中兴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118,695.57	10.75%	否
合计		1,103,695.57	100.0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天津英来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5,000.00	16.99%	否
2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英阳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室	480,000.00	46.61%	否
3	上海嵩临电子科技中心	261,600.00	25.40%	否
4	博睿智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13,274.33	11.00%	否
合计		1,029,874.33	100%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32.23	-12,678.62	-1,75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00.00	-	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12.62	38,497.45	-204.46%

现金流量分析：

1、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减少 1,756.13%，主要原因为公司项目收入大幅减少，现金流入减少所致。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5,332.23 元，公司净利润为 544,300.91 元，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是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出借资金导致公司 2022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增加了 169.56 万元，款项已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全部归还。

2、2022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是因为当年处置两台汽车收取款项 9.90 万元。

3、2022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减少 204.46%，主要原因为公司在 2022 年减少了一笔短期借款，筹资现金收入小于筹资现金支出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后，计划逐步对公司亏损及盈利能力较弱的业务进行剥离，调整经营方向，导入其他业务资源资产，但受到 2022 年度经济环境影响，导致未能完成经营方向调整。随着后续公司业务方向调整，在公司管理层及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将显著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其他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债务人	债务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债务人是否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借款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是否存在抵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彭超达	无关联	否	2022年8	2022年9	0.00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4‰	尚未履行	否

	系		月 31 日	月 5 日							
总计	-	-	-	-	0.00	1,000, 000.00	1,000, 000.00	0.00	-	-	-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自有资金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向彭超达提供借款 100 万元，借款期限不超过十天。2022 年 9 月 5 日，该笔借款由高永军代彭超达偿还本金 100 万元，2023 年 4 月 12 日彭超达本人偿还利息 667 元。

本次对外借款用于彭超达日常资金周转，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经营活动的开展。公司对外借款未事前履行审议程序，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存在被监管机构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风险。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对外借款》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元

占用主体	占用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单日最高占用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取自律监管措施	是否归还占用资金
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	0.00	2,749,000.00	980,000.00	1,769,000.00	1,769,000.00	尚未履行	否	否	是
合计	-	0.00	2,749,000.00	980,000.00	1,769,000.00	1,769,000.00	-	-	-	-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7 月 12 日，公司出借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越燃具”）98 万元，约定借款利率为月息千分之四。2022 年 7 月 14 日，鼎越燃具偿还本金 98 万元。2023 年 4 月 12 日，鼎越燃具归还利息 261 元。

2022 年 10 月 9 日，公司再次出借鼎越燃具 176.90 万元，约定借款利率为月息千分之四。2023 年 4 月 12 日，鼎越燃具归还本金 176.90 万元和利息 43,533 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永军持有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50%股权。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高永军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资金占用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反映了公司及相关主体对相关规范的要求了解不足，对资金占用问题的认识不够深刻，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则制度，进一步提高规范操作和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合规经营，杜绝此类违规情形再次发生。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3 月 1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4 月 5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4 月 5 日		挂牌	避免关联交易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承诺尽量避免与公司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合法合规进行，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其他（自行填写）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4 月 5 日		挂牌	避免关联交易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承诺尽量避免与公司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和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合法合规进行，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其他（自行填写）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1 年 12 月 21 日		收购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1 年 12		收购	避免关联	承诺尽量避免与	正在履行中

	月 21 日			交易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公司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按照公司章程、换届交易决策制度等合法合规进行,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其他（自行填写）	
收购人	2021 年 12 月 21 日		收购	独立性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其他（自行填写）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不适用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	100%	0	5,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487,500	69.75%	350,000	3,837,500	76.75%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5,000,000	-	0	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邯郸市精一商贸有限公司	0	3,837,500	3,837,500	76.75%	0	3,837,500	0	0
2	中领创世科技(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1,161,500	0	1,161,500	23.23%	0	1,161,500	0	0
3	侯思欣	1,000	0	1,000	0.02%	0	1,000	0	0
4	赵树新	3,487,500	-3,487,500	0	0%	0	0	0	0
5	樊书译	300,000	-300,000	0	0%	0	0	0	0
6	武贵芬	50,000	-50,000	0	0%	0	0	0	0
合计		5,000,000	0	5,000,000	100%	0	5,0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2021 年 12 月 20 日, 邯郸市精一商贸有限公司与赵树新、樊书译、武贵芬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采用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收购赵树新持有的被收购方精一科技公司的 3,487,500 股份, 樊书译持有的被收购方精一科技公司的 300,000 股份, 武贵芬持有的被收购方精一科技公司的 50,000 股份,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天津精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1-055)。上述转让完成后, 邯郸市精一商贸有限公司持

有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837,500 的股份，占比 76.75%，为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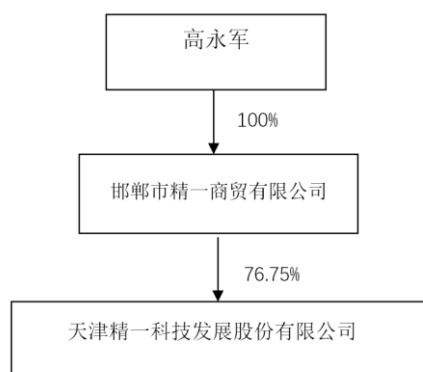
邯郸市精一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高永军，成立日期：2021 年 9 月 18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431MA7B46G34P，注册资本：2,000,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业务：电子产品、五金交电购销。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1 年 12 月 20 日，邯郸市精一商贸有限公司与赵树新、樊书译、武贵芬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采用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收购赵树新持有的被收购方精一科技公司的 3,487,500 股份，樊书译持有的被收购方精一科技公司的 300,000 股份，武贵芬持有的被收购方精一科技公司的 50,000 股份，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55）。上述转让完成后，邯郸市精一商贸有限公司持有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837,500 的股份，占比 76.75%，为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高永军持有邯郸市精一商贸有限公司 100% 股权。

高永军，男，1971 年 8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1998 年任河北裕龙进出口贸易公司会计；1999--2005 年任河北裕龙铸造有限公司进口部经理、出口部经理、副总经理。2005 年 2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河北大洋鑫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2 月至今任石家庄福特福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2 月至今任鼎越燃具任执行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任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 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高永军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71 年 8 月	2022 年 4 月 14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郭芹	董事、董事会 秘书	女	否	1976 年 6 月	2022 年 4 月 14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彭兆凤	财务负责人	女	否	1974 年 11 月	2022 年 4 月 14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李小冬	董事	女	否	1970 年 12 月	2022 年 4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4 日
王玉霞	董事	女	否	1977 年 11 月	2022 年 4 月 14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张金生	董事	男	否	1971 年 3 月	2022 年 4 月 14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刘宗杰	监事	男	否	1975 年 12 月	2022 年 4 月 14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许静	职工代表监 事、监事会主 席	女	否	1975 年 2 月	2022 年 4 月 14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陈放	监事	男	否	1988 年 12 月	2022 年 4 月 14 日	2025 年 4 月 15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邯郸市精一商贸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互相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现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黄天成	董事长	离任	无	自愿离任	
温连成	总经理	离任	无	自愿离任	
顿梦瑶	董事、财务 负责人	离任	无	自愿离任	
古晓丽	董事、董事	离任	无	自愿离任	

	会秘书				
闫映旭	董事	离任	无	自愿离任	
王吉盛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自愿离任	
宋慧慧	监事	离任	无	自愿离任	
谭杰	监事	离任	无	自愿离任	
高永军	无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新任	
彭兆凤	无	新任	财务负责人	新任	
郭芹	无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新任	
李小冬	无	新任	董事	新任	
张金生	无	新任	董事	新任	
王玉霞	无	新任	董事	新任	
刘宗杰	无	新任	监事	新任	
许静	无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新任	
陈放	无	新任	监事	新任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高永军，男，1971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至1998年任河北裕龙进出口贸易公司会计；1999--2005年任河北裕龙铸造有限公司进口部经理、出口部经理、副总经理。2005年2月至2006年1月任河北大洋鑫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2月至今任石家庄福特福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2月至今任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郭芹，女，1976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年3月至2004年2月任河北高尔特服饰有限公司采购负责人；2005年3月至2007年1月任河北大洋鑫泰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7年2月至2016年7月任石家庄福特福贸易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河北晔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彭兆凤，女，1974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1999年4月东方购物中心商管部职员；1999年5月至2007年10月石家庄市桥东助剂化工厂财务部会计；2008年6月至2022年3月任石家庄福特福贸易有限公司会计。2022年3月今任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李小冬，女，1970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7年至1993年5月任张家口外贸食品公司科员；1993年6月至2009年11月任河北省食品进出口公司科员；2009年12月至2016年1月待业；2016年2月至今任邯郸市如杰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玉霞，女，1977年11月15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6年5月任石家庄市高新技术产品进出口公司业务员；2006年6月至今任石家庄福特福贸易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2018年6月至今任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金生，男，1971年0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8年11月至2015年

月任邯郸市鑫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15年8月至今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备部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许静，女，1975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5年3月至2000年7月任东屯庄村小学老师；2001年8月至2008年8月待业；2008年9月至2014年1月任邯郸市鑫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会计；2014年2月至2022年2月任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22年3月至今任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宗杰，男，1975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3年7月至1997年10月任河北华联商厦儿童部经理；1997年10月至2003年3月任河北省商业厅省百公司业务部业务员；2003年4月至2006年5月待业；2006年6月至2018年12月任邯郸鑫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2018年6月至今任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陈放，男，1988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6年12月-2008年12月在新疆参军入伍；2009年1月至2010年9月待业；2010年10月至2015年7月在邯郸鑫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秘书；2015年至今在河北绎美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天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财务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是	目前董事长及总经理均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3	0	3	0
销售人员	2	0	2	0
财务人员	2	2	2	2
行政人员	1	2	1	2
员工总计	8	4	8	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6	1
专科	2	3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8	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对于员工薪酬，公司每年根据市场上同业企业及员工自身情况进行调整，公司内部定期举行各种业务及知识等方面的培训。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经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印鉴管理公告》《承诺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会议，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公司及时在全国股转系统进行信息的及时披露工作，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借款未事前履行审议程序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重大事项之二、重大事件详情之（二）对外提供借款的情况和（三）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内控管理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的法律制度，重大决策均通过了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审议程序，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法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情形。公司自建立内部管理制度以来，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运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作、促进良好的长远发展提供了积极的作用。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3	3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2022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方式、通知时间、召开程序、表决及决议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严格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活动，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公司机构独立：公司已经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各组织机构独立履行相应职责，发挥特有的职能，独立参与运行公司的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管理权，内部组织机构具有独立性。

2、公司资产独立：公司是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具备与经营活动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要的技术、设备、场地及相关资质，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损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承接业务、运行项目，不存在受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干扰的情形。

4、公司人员独立：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都是经过《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根据合法流程及规定产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公司任职领取薪水，未对其他公司实行控制或者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5、财务独立性：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恶意占用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是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借款未事前履行审议程序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重大事项之二、重大事件详情之（二）对外提供借款的情况和（三）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规定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调整、完善。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20年4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0-026）。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喜财审 2023S0113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永杰	宋俊英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 万元	

审计报告

中喜财审 2023S01137 号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一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精一科技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精一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精一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精一科技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精一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精一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精一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精一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精一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永杰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俊英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6,890.16	193,435.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1,719,069.70	2,427,617.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三)	1,699,932.85	4,311.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0	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四)	19,981.23	0
流动资产合计		3,455,873.94	2,625,363.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五)	0	256,594.27
在建工程		0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六)	170,749.94	197,146.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749.94	453,740.82
资产总计		3,626,623.88	3,079,104.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七)	0	4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八)	128,000.00	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九）	211,500.00	169,662.66
应交税费	五、（十）	0	56,239.70
其他应付款	五、（十一）	63,350.72	133,730.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2,850.72	399,632.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02,850.72	399,632.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二）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三）	957,408.91	957,408.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四）	318,727.72	318,727.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十五）	-3,052,363.47	-3,596,664.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3,223,773.16	2,679,472.25

益)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223,773.16	2,679,472.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3,626,623.88	3,079,104.62

法定代表人：高永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兆凤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兆凤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103,695.57	3,179,320.70
其中：营业收入	五、(十六)	1,103,695.57	3,179,320.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94,867.65	3,141,025.81
其中：营业成本	五、(十六)	1,029,874.33	1,561,045.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十七)	0	10,474.47
销售费用	五、(十八)	0	438,937.16
管理费用	五、(十九)	1,287,933.81	757,074.98
研发费用	五、(二十)	0	369,447.52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一)	-22,940.49	4,046.14
其中：利息费用	五、(二十一)	212.62	1,502.55
利息收入	五、(二十一)	23,887.24	53.87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二)	2,000,264.85	-728,866.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三)	-98,893.85	393,755.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四）	10,001.32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0,200.24	-296,815.96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五）	15,121.20	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六）	164,623.92	2,841.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0,697.52	-299,657.48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十七）	26,396.61	135,862.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300.91	-435,519.9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300.91	-435,519.9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300.91	-435,519.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4,300.91	-435,519.9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4,300.91	-435,519.9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法定代表人：高永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兆凤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兆凤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8,250.00	3,317,757.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八）	4,407,171.44	1,510,787.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5,421.44	4,828,545.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3,089.06	1,177,863.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5,861.54	890,692.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006.41	66,597.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八）	4,626,796.66	2,706,070.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0,753.67	4,841,22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32.23	-12,678.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000.00	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00.00	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00.00	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	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	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	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2.62	1,502.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12.62	1,502.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12.62	38,497.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544.85	25,818.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435.01	167,616.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90.16	193,435.01

法定代表人：高永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兆凤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兆凤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				957,408.91				318,727.72		-3,596,664.38	2,679,472.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				957,408.91				318,727.72		-3,596,664.38	2,679,472.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544,300.91	544,300.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4,300.91	544,300.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				957,408.91				318,727.72		-3,052,363.47		3,223,773.16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				957,408.91				318,727.72		- 3,161,144.42		3,114,992.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				957,408.91				318,727.72		-		3,114,992.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61,144.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5,519.96		-435,519.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				957,408.91				318,727.72		- 3,596,664.38		2,679,472.25

法定代表人：高永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兆凤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兆凤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设立时原名天津鼎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由郑曼出资，于 2011 年 02 月 25 日经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成立。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116569319171B 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高永军，注册地为河北省邯郸市鸡泽县风雅大街（原滏阳大街）北段路西。公司现有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网络工程技术、能源与环保工程、通讯工程、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设计、开发、技术服务；市场调研；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种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电子设备批发兼零售；机电工程施工；网络工程施工；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建筑智能化工程及电子工程施工；通讯设备安装、布线及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

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

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

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

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

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九）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账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十）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一）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备用金、代扣社保个人部分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账款，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他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他应收账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

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持有待售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

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十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

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

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三）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

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八）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技术开发收入和技术服务收入等。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系统开发收入

客户委托开发的信息系统产品，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或实施服务提供后确认收入。

（2）其他服务收入

①一次性提供的运营维护及其他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在服务提供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②长期持续提供的运营维护及其他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在服务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3、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

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4、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二十九) 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二）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

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注释十九和二十六。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

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修理修配劳务，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收入为基础计算的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文规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除特别注明之外，以下注释项目中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2年1月1日，“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1年度，“本期”指2022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6,890.16	161,229.74
银行存款		32,205.27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6,890.16	193,435.0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说明：1、货币资金中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2、货币资金中无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金额
1年以内	1,025,126.00	2,388,000.00
1-2年	828,000.00	
2-3年		464,250.00
3-4年	300,000.00	
4-5年		690,212.00
5年以上	690,212.00	
小计	2,843,338.00	3,542,462.00
减：坏账准备	1,124,268.30	1,114,844.60
合计	1,719,069.70	2,427,617.40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0,212.00	34.83	990,212.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53,126.00	65.17	134,056.30	7.23	1,719,069.70
其中：账龄组合	1,853,126.00	65.17	134,056.30	7.23	1,719,069.70
合计	2,843,338.00	100.00	1,124,268.30	—	1,719,069.7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0,000.00	21.74	77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72,462.00	78.26	344,844.60	12.44	2,427,617.40
其中：账龄组合	2,772,462.00	78.26	344,844.60	12.44	2,427,617.40
合计	3,542,462.00	100.00	1,114,844.60	—	2,427,617.40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海天量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0,000.00	17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东方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市松江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23,964.00	323,96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196,248.00	196,24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90,212.00	990,212.00	—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25,126.00	51,256.30	5%	2,388,000.00	119,400.00	5%
1-2年	828,000.00	82,800.00	10%			
2-3年				164,250.00	49,275.00	30%
3-4年						
4-5年				220,212.00	176,169.60	80%
5年以上						
合计	1,853,126.00	134,056.30		2,772,462.00	344,844.60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70,000.00	220,212.00			990,21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4,844.60	-210,788.30			134,056.30
合计	1,114,844.60	9,423.70			1,124,268.30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天津宇泰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891,000.00	31.34%	44,550.00
北京灵动三方科技有限公司	468,000.00	16.46%	46,800.00
金电联行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60,000.00	12.66%	36,000.00
天津市松江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23,964.00	11.39%	323,964.00
天津东方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0.55%	300,000.00
合 计	2,342,964.00	82.40%	751,314.00

6、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资产和负债。

（三）其他应收款

1、总表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99,932.85	4,311.39
合 计	1,699,932.85	4,311.39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789,403.00	4,311.39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小 计	1,789,403.00	4,311.39
减：坏账准备	89,470.15	
合 计	1,699,932.85	4,311.39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1,789,403.00	
保险费		4,311.39
合 计	1,789,403.00	4,311.39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第三阶段				
本年计提	89,470.15			89,470.15
本年转回				
其他变动				
本年核销				
期末余额	89,470.15			89,470.15

(4)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789,403.00	89,470.15	5%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 计	1,789,403.00	89,470.15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89,470.1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0.00 元。

(6) 本期未核销其他应收款。

(7)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	1,788,736.00	89,436.80	1年以内	99.96%
彭超达	借款	667.00	33.35	1年以内	0.04%
合 计	—	1,789,403.00	89,470.15	—	100.00%

(8)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情况。

(四)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9,981.23	
合 计	19,981.23	

(五)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

项 目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89,103.10	664,001.71	28,614.00	2,981,718.81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2,289,103.10	664,001.71	28,614.00	2,981,718.81
处置或报废	2,289,103.10	664,001.71	28,614.00	2,981,718.81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项 目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家具	合计
1.期初余额	2,174,647.95	523,293.29	27,183.30	2,725,124.54
2.本期增加金额		3,071.67		3,071.67
计提		3,071.67		3,071.67
3.本期减少金额	2,174,647.95	526,364.96	27,183.30	2,728,196.21
处置或报废	2,174,647.95	526,364.96	27,183.30	2,728,196.21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余额				
2.期初余额	114,455.15	140,708.42	1,430.70	256,594.27

(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213,738.45	30,343.46	1,114,844.60	27,871.12
可抵扣亏损	5,616,258.80	140,406.48	6,771,017.37	169,275.43
合 计	6,829,997.25	170,749.94	7,885,861.97	197,146.55

(七)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0,000.00
应提利息		
合 计		40,000.00

(八)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8,000.00	1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128,000.00	100.00%		

说明：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九）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9,662.66	345,359.86	303,522.52	211,50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30.00	9,030.00	
三、辞退福利		543,000.00	543,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69,662.66	897,389.86	855,552.52	211,500.0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9,662.66	335,024.86	293,187.52	211,500.00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6,202.00	6,202.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90.00	6,090.00	
工伤保险费		112.00	112.00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4,133.00	4,13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				
合 计	169,662.66	345,359.86	303,522.52	211,500.0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470.00	8,470.00	
2、失业保险费		560.00	560.00	
合 计		9,030.00	9,030.00	

(十)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826.50
企业所得税		36,354.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87.17
教育费附加		937.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624.91
应交个人所得税		309.02
合 计		56,239.70

(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3,350.72	133,730.01
合 计	63,350.72	133,730.01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支付的费用	63,350.72	133,730.01
合 计	63,350.72	133,730.01

(十二)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						5,000,000.00

(十三)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957,408.91			957,408.91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957,408.91			957,408.91

(十四)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18,727.72			318,727.72
合 计	318,727.72			318,727.72

(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96,664.38	-3,161,144.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96,664.38	-3,161,144.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4,300.91	-435,519.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52,363.47	-3,596,664.38

（十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103,695.57	1,029,874.33	3,179,320.70	1,561,045.54
技术开发	1,103,695.57	1,029,874.33	3,179,320.70	1,561,045.54
二、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1,103,695.57	1,029,874.33	3,179,320.70	1,561,045.54

（十七）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10.10
教育费附加		2,618.62
印花税		1,745.75
合 计		10,474.47

（十八）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38,937.16
合计		438,937.16

（十九）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介咨询费	329,259.03	319,290.12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897,389.86	251,970.52
租赁费		129,000.00
差旅交通费		18,354.83
折旧费	3,071.67	35,672.51
业务招待费		1,966.00
办公费	196.12	821.00
车辆费用	58,017.13	
合计	1,287,933.81	757,074.98

(二十)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69,447.52
折旧费		
合计		369,447.52

(二十一)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12.62	1,502.55
减：利息收入	23,887.24	53.87
手续费	734.13	2,597.46
合 计	-22,940.49	4,046.14

(二十二)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0.00	-729,213.7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64.85	347.65
合 计	2,000,264.85	-728,866.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研发后补助 22%		19,053.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稳岗补贴款		1,233.3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收款		500.00	与收益相关
孵化资金扶持 2013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再认定) 2017 年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改制上市资助资金扶持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科技领军企业和领军培育企业股改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发展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00,000.00	-729,213.70	

（二十三）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423.70	393,755.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9,470.15	
合 计	-98,893.85	393,755.20

（二十四）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0,001.32	
合 计	10,001.32	

（二十五）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金清缴收益	15,121.19		15,121.19
其他	0.01		0.01
合 计	15,121.20		15,121.20

（二十六）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报废损失	164,523.92		164,523.92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00.00	2,841.52	100.00
合 计	164,623.92	2,841.52	164,623.92

（二十七）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调整	26,396.61	135,862.48
合 计	26,396.61	135,862.4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70,697.5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267.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013.5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15.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依据税收法规减免企业所得税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的影响	
税收优惠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6,396.61

（二十八）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23,887.24	53.87
政府补助及其他营业外收入	2,000,264.85	21,133.95
往来款	2,383,019.35	1,489,600.00
合计	4,407,171.44	1,510,787.82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费用	387,472.28	439,431.95
手续费支出	734.13	2,597.46
往来款	4,238,490.25	1,511,199.14
营业外支出	100.00	2,841.52
政府补助退回		750,000.00
合 计	4,626,796.66	2,706,070.07

（二十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44,300.91	-435,519.96
加：信用减值损失	98,893.85	-393,755.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71.67	35,672.51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0,001.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4,523.9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2.62	1,502.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96.61	135,862.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5,948.84	454,922.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218.35	188,636.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32.23	-12,678.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890.16	193,435.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3,435.01	167,616.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544.85	25,818.8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890.16	193,435.01
其中：库存现金	16,890.16	161,229.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205.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90.16	193,435.01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情况

1、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高永军。

邯郸市精一商贸有限公司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对公司的收购并

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股东赵树新、樊书译、武贵芬与邯郸市精一商贸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邯郸市精一商贸有限公司拟以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收购赵树新持有的精一科技公司共计 3,487,500 股的股份，收购樊书译持有的精一科技公司共计 300,000 股的股份，收购武贵芬持有的精一科技公司 50,000 股的股份。收购完成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由赵树新变更为邯郸市精一商贸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高永军。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赵树新	前股东，持有公司 69.75%的股份
中领世创科技（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23.23%股份。
侯思欣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0.02%的股份
郭芹	公司董事，2022 年 3 月 28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彭兆凤	2022 年 3 月 28 日起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王玉霞	公司董事
李小冬	公司董事
张金生	公司董事
许静	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宗杰	公司监事
陈放	公司监事
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企业

（二）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资金拆借

（1）关联方垫付公司资金情况

关联方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赵树新	其他应付款		326,400.00	326,600.00	200.00

前股东赵树新在公司出现暂时性日常资金不足时提供给公司的无偿借款，该借款为无息借款，待偿还给赵树新。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

200.00 元未偿还给股东赵树新，该借款为无息借款，待偿还给赵树新。

（2）关联方借款情况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说明
	公司借出	公司收回	
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49,000.00	980,000.00	资金拆借

2022 年 7 月 12 日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精一科技暂时借款 980,000.00 元，月息 4‰，上述款项已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归还。

2022 年 10 月 9 日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精一科技暂时借款 1,769,000.00 元，月息 4‰，上述款项已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归还。

上述借款利息依据约定利率，已全部收取。

（三）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无关联方担保事项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邯郸鼎越燃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8,736.00	
其他应付款	赵树新	200.00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001.3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2,000,000.00	-729,213.70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6,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502.72	-2,493.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512.47	-13,892.69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1,813,986.13	-541,814.8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4%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02%	-0.25	-0.25

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河北省邯郸市鸡泽县风雅大街（原滏阳大街）北段路西董事会秘书办公室